

《施政綱領》中有關發展局的措施一覽表

下文臚列了《施政綱領》所載由發展局推展的措施。我們有 28 項新措施和 76 項持續推行的措施，主要屬於「鞏固優勢 注入新風」、「多元經濟 優質就業」、「優質教育 專業領航」、「置業安居 宜居城市」及「關愛共融 改善民生」的章節。

鞏固優勢 注入新風

新措施

- 全力支援和配合司法機構在資源上的需要。政府與司法機構計劃在中環新海濱興建一座高等法院綜合大樓，以及在加路連山道興建一座容納區域法院、家事法庭及土地審裁處的區域法院綜合大樓，以解決高等法院和區域法院級別法庭及辦公室地方的長遠需要。

多元經濟 優質就業

新措施

- 推動和領導建造業界實行「組裝合成」建築法。透過採用「先裝後嵌」的概念，以製造業生產的模式，在預製場先完成人手密集的工序，使生產力和成本效益得以提升。
- 參考海外經驗，研究成立主要工程項目領導人員學院，持續提供高級領導人才專業培訓，讓政府的主要項目負責人員能夠以世界級水平的技能推展工務工程項目。
- 促進工廈空間的使用，進行科技化或機械化的農業生產，包括應用水耕及水產養殖等新農業科技，以及更積極推動新農業科技的研究及推廣。

持續推行的措施

- 根據 2017 年 6 月 28 日簽訂的 CEPA《經濟技術合作協議》，繼續與內地就專業人員資格的互認，以及深化香港與前海、南沙、橫琴的合作進行磋商。
- 借鑑香港建築相關專業顧問公司在尼泊爾和柬埔寨參與國家援外建設項目的成功例子，繼續向國家商務部爭取給予香港顧問諮詢企業參與更多和不同類型工程項目的機會，以及擴大其服務範圍，提供從工程策劃至竣工的「一條龍」港式服務。
- 抓緊國家「一帶一路」建設及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帶來的機遇，繼續推廣香港建築業界及有關專業人才的優勢（包括熟悉國際建築標準，以及擁有設計、項目管理、基建維修等方面的豐富經驗），為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發展提供達國際水平的專業服務，並與大灣區城市合作，共同開拓「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基建市場。
- 繼續與建造業議會及其他主要持份者合作，監察建造業的人力資源狀況，並推行措施，以維持一支有足夠數量並且具質素的建造業隊伍，應付未來建造業的人力需求。
- 繼續草擬《建造業付款保障條例草案》，並在 2018 年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新法例旨在加強與建造工程有關的合約的付款保障，以改善建造業供應鏈的現金周轉情況。
- 政府除了於 2018 年開始在主要政府基本工程項目中採用建築信息模擬技術之外，亦會與建造業議會合作，加強培訓相關專業人士，並鼓勵私人工程項目採用有關技術。
- 建造業議會新設立的創新及科技應用中心將於今年年底前投入服務，提供本地及海外嶄新技術資訊並協助中小企引進使用。中心的長遠目標是建立環球研究網絡以促進不同專業在提升生產力及安全表現方面的技術研究及應用。
- 在推展重大基建時，加強解決跨決策局及跨部門事宜的能力，並處理可能影響基建項目進度的策略事宜。
- 於 2016 年成立的項目成本管理辦事處會繼續嚴格控制工務工程成本及提升項目管理表現，致力減低項目超支或延誤的風險。

- 加強成本控制及工務工程項目的管理，致力提高建造效益、提升生產力、鼓勵創新意念，並繼續檢討和優化現行的公共工程採購制度，促進公平競爭，讓更多承建商能參與公共工程。
- 配合發展「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的建議，為落馬洲河套地區按擬議土地用途規劃繼續進行法定規劃程序。
- 繼續鼓勵九龍東的停車場營辦商開放實時空置泊車位數據，以方便駕駛人士，並有助減低交通量。現時區內超過一半的時租泊車位實時數據已開放供市民參考。
- 推動「空間數據共享平台」的建設，讓地理空間資訊得以整合、互通和共享，支援智慧城市的應用發展。
- 進一步在九龍東推展與智慧城市發展有關的概念驗證測試，包括試驗在路邊上落貨區設置監察系統、違例泊車監察系統、多功能智能燈柱、智慧垃圾箱系統、能源效率數據系統和實時修路工程資訊的分享等，以探討不同創新概念的成效、推行方式和策略。
- 繼續與不同的科研及學術機構協作，以九龍東作為智慧城市研究範圍的重要一環。研究課題包括設有地理信息系統功能的共用數碼平台、樹木健康預警系統、資料探勘技術及環境空氣質素預測等。
- 完成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人工島上蓋發展的可行性研究，並籌備相關基礎設施的設計及工地勘測工作，以配合上蓋發展。
- 投資基礎建設，以改善市民生活，推動經濟增長、創造就業機會及提高香港的長遠競爭力。
- 在《香港 2030+：跨越 2030 年的規劃遠景與策略》研究中，探討香港超越 2030 年的規劃藍圖，配合人口政策的目標，創造容量以改善居住空間、提升生活質素、加強經濟競爭力，以及促進可持續發展。

優質教育 專業領航

新措施

- 探討選用一幅位於大埔的土地，供建造業議會興建多層校舍，以培訓更多優質而專業的建造業從業員，配合業界採用嶄新技術以提升生產力，以及吸引更多新血。

置業安居 宜居城市

新措施

- 成立跨界別的「土地供應專責小組」，以全面、宏觀的態度去檢視土地供應的來源，並推動公眾就不同選項的利弊和優次進行討論從而建立共識。
- 於發展局規劃地政科成立督導小組，研究如何盡量統一及理順發展局轄下相關部門（即屋宇署、地政總署及規劃署）在審批發展項目時所採用的標準和定義，務求在符合有關法定程序及技術要求的前提下精簡發展項目的審批流程，並在過程中與業界保持溝通。
- 探討如何推動在政府用地落實「一地多用」的多層發展模式，整合及提供更多「政府、機構或社區」設施，務求善用有限的土地資源。
- 為更深入了解九龍東的商業機構的業務概況及需要，我們會就這些機構進行調查，包括一些從事藝術、文化及創意行業的機構。
- 制訂全面處理棕地事宜的政策大綱，以達致善用土地、理順土地用途、支援本地所需行業的發展及改善鄉郊環境的目標。致力於2018年內完成棕地使用及作業現況調查及以多層樓宇容納棕地作業的可行性研究。
- 進行中部水域南部填海造地的策略性研究，以探討計劃的初步可行性，為未來主要依靠水路交通的用地發展創造條件。

- 起動九龍東措施已在觀塘及九龍灣匯聚市區轉型的動力。我們會將措施延伸至新蒲崗，尤其注意加強連繫、改善環境、以及增添活力和推動多元發展。
- 檢討位於勵業街近觀塘海濱的一幅用地的土地用途，將包括研究提供空間作藝術、文化及創意產業用途的可行性。
- 為了令九龍東更適宜步行，除已規劃連接港鐵九龍灣站 B 出口和未來東九文化中心的行人天橋外，我們會研究在九龍灣站 A 出口附近提供橫跨觀塘道的新行人天橋，以及在近兆業街提供另一道橫跨偉業街的行人天橋的可行性。我們亦會探討沿勵業街和常怡道提供自動行人道的可能性，以應付預計的人流增長。
- 為增添前機場跑道末端的活力，會在旅遊中樞用地尚未出售期間，揀選合適的非牟利機構經營周末市集，提供機會給有興趣人士，特別是青年人參與。
- 研究重啓工廈活化計劃，提供誘因鼓勵舊工廈業主進行重建或整幢改裝，並探討如何在計劃之下為個別具發展潛力的產業例如文化、藝術、創意產業以及合適的社區設施，提供合法及安全的運作空間。
- 繼續研究在顧及消防及樓宇安全的前提下，如何利便部分工廈改裝較低樓層作非工業用途。
- 檢討土地契約下「工業」及「倉庫」用途的定義和涵蓋面。
- 針對個別舊工廈業權分散的情況，探討如何促進舊工廈加快集業權包括檢視適用於舊工廈的「強拍」門檻。
- 推出「樓宇更新大行動 2.0」，資助自住業主，為其高齡及需維修樓宇進行維修。與此同時，資助合資格業主提升舊式綜合用途樓宇的消防安全措施，以符合《消防安全（建築物）條例》（第 572 章）的要求。
- 為達致最早在 2030 年的人均食水耗用量減少 10%的目標(以 2016 年作基年)，我們將推展以下一系列措施：加強與業界及持份者協作；制訂法例強制使用已取得用水效益標籤的裝置；更廣泛使用自動讀錶系統以強化節水意識；建立「智管網」及更換及修復老

化的政府水管以減少滲漏；以及推出針對私人水管滲漏的措施，包括向物業業主和管理代理人提供技術意見和支援、協助市場發展相關專業、加強監測及執法，以及研究根據評估私人水管的流失量向業主收取水費，並就此修訂相關法例。

- 除了透過專項撥款推動特定海濱發展措施，政府會進一步伙拍海濱事務委員會與社區同行，包括諮詢區議會及非政府組織，以先導形式開展其他項目活化海濱，當中包括考慮向非政府組織提供合適的海濱用地，以供營辦適切的短期活動或設施。
- 應用智能科技管理樹木，全面提升樹木風險評估工作的質素和效率。
- 與褐根病專家和研究機構合作，開展褐根病的診斷和預防研究，制訂更全面、主動和有效的管理策略。
- 繼續於荷李活道一帶舉行「文物時尚·荷李活道」街頭嘉年華活動。
- 分階段安排全面的勘查工作，務求及時識別結構損壞風險高的老化渠管，並致力推行風險為本的修復老化雨水渠及污水渠工程計劃。
- 檢視及評估全港主要明渠的活化潛力，挑選合適的明渠進行活化，以提升明渠的生態價值和提供一個更綠化的環境，並推動近水活動，改善社區環境，締造宜居城市。

持續推行的措施

- 繼續進行《香港 2030+：跨越 2030 年的規劃遠景與策略》研究，探討香港超越 2030 年的整體空間規劃、土地及基建發展規劃藍圖，規劃香港成為宜居的高密度城市，以迎接新的經濟挑戰與機遇，並創造容量以達致可持續發展。
- 按發展新界北部地區初步可行性研究結果，以及在《香港 2030+》框架內就新界北策略增長區進行公眾諮詢所收到的意見，審視在新界北部進一步發展一個規模類似粉嶺／上水的新市鎮的空間。

- 已完成「城市地下空間發展：策略性地區先導研究」第一階段的公眾參與工作，現正根據收集到的公眾意見，就尖沙咀西、銅鑼灣、跑馬地及金鐘／灣仔等四個策略性地區內具有發展地下空間潛力的地點，包括九龍公園、維多利亞公園及修頓球場，制訂合適的地下空間發展概念方案。我們預計於 2018 年就有關方案展開第二階段的公眾參與，諮詢市民意見。
- 繼續推行「補地價仲裁先導計劃」，利便政府及私人土地業權人通過仲裁方式就修訂土地契約及換地交易的補地價金額達成協議。
- 繼續將土地用途檢討工作所物色超過 210 幅具發展潛力的合適用地，改作住宅或其他有更迫切社會需要的用途，並適度提高個別住宅用地的發展密度。
- 繼續落實駿業街遊樂場及翠屏河公園的建造工程，並推展九龍東其他公眾休憩用地改善計劃，以配合該區的發展需要。
- 九龍東現有 28 幢建築物已達到「綠色建築環境評估(BEAM Plus)」金級或以上認證級別。為持續發展九龍東為一個低碳和智慧型社區，在出售作私人發展的地段加入相關條款要求建築物設計達到「綠色建築環境評估」金級或以上認證級別，提供智能水錶和電動車輛充電設施，以及在合適的地段規定商用停車場提供實時泊車資訊。
- 繼續開拓新發展區和新市鎮擴展區：
 - 全力推展建設古洞北和粉嶺北新發展區計劃，作為粉嶺／上水新市鎮的擴展部分；
 - 全力推展東涌新市鎮擴展計劃，配合大嶼山發展，令東涌成為一個更具規模、發展更全面的新市鎮；
 - 全力推展建設洪水橋新發展區計劃，作為新界西北的區域樞紐，配合天水圍、元朗和屯門新市鎮，提供房屋、就業和文娛設施；以及
 - 全力推展元朗南已荒廢或已被破壞的農地及鄉郊工業用地的規劃工作，以期這些土地用於房屋及其他發展用途，作為元朗新市鎮的擴展部分，並藉以改善當地鄉郊環境。

- 繼續進行將軍澳第 137 區的規劃及工程研究，包括探討住宅、商業及其他合適土地用途，以及原有預留用途的需要。
- 盡快完成沙田污水處理廠遷往岩洞計劃的工地勘測、詳細影響評估及詳細設計工作，爭取早日開展岩洞的建造和搬遷污水處理廠的工程。此外，根據鑽石山食水及海水配水庫、西貢污水處理廠及深井污水處理廠遷往岩洞所騰出原址共 6 公頃土地的發展方案的公眾諮詢結果，逐步推展下一階段工作，並就位於荃灣及油塘的配水庫遷往岩洞進行可行性研究。
- 繼續落實岩洞發展長遠策略研究的建議，包括進行利用地下採石開發岩洞的技術研究，以及選擇合適的策略性岩洞發展地區進行規劃及工程可行性研究。
- 繼續為市場提供更多優質寫字樓和商業空間，以支援經濟活動。為此，政府會把商業中心區內合適的政府用地和辦公大樓改作商業用途，並盡量減少租用中環和金鐘的商業寫字樓作政府辦公室。
- 繼局部撤銷限制薄扶林區發展的行政措施後，於六幅政府土地推展公營房屋（包括五幅位於薄扶林南的土地及重建華富邨），並進行修訂相關分區計劃大綱圖的法定程序，預計可提供約 11 900 個新增公營房屋單位。該五幅位於薄扶林南土地的地盤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預計將於 2019 年展開。假如各項程序依期順利完成，最早一批用作華富邨重建的遷置單位可望於 2025 年落成。
- 在土木工程拓展署轄下成立「可持續大嶼辦事處」，按照「可持續大嶼藍圖」逐步進行各項研究、發展及保育工作，包括開展在港島與大嶼山之間的中部水域興建人工島的策略性研究（涵蓋東大嶼都會）、以及制定及推行大嶼山的自然、古物古蹟及文化保育措施，並繼續與相關範疇的組織及持份者協作。
- 在大嶼山選定的先導地區，例如大澳、水口和貝澳等，運用不同資源推行一系列合適的鄉郊保育項目，以配合政府於大嶼山的發展和保育工作。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已預留款項，並將邀請以南大嶼自然保育為主題的環保教育和社區參與項目的申請。
- 繼續推展近岸填海，包括逐步展開馬料水和龍鼓灘填海工程的地區諮詢和規劃及工程研究、大嶼山欣澳填海工程的規劃及工程研

究，以及完成小蠔灣填海工程的技術研究。當中馬料水填海工程會一併考慮毗鄰的沙田污水處理廠在搬往岩洞後所騰出的現址的未來規劃，以期提供土地作高科技和知識型產業的發展、住宅及其他用途。

- 繼續推展小蠔灣車廠用地發展項目，以及繼續與港鐵公司積極探討其他現有及未來鐵路沿線車站或鐵路相關用地的發展潛力。
- 檢討牛頭角分區警署預計約於 2020 年搬遷後所騰空土地的將來用途。
- 已就進一步提高啓德發展區內住宅發展密度的建議進行了公眾諮詢，現正根據《城市規劃條例》修訂有關啓德發展區的分區計劃大綱圖，預計於 2018 年完成相關程序。
- 繼續促進九龍東轉型為富吸引力的第二個核心商業區。九龍東現時的商業／寫字樓樓面面積約 240 萬平方米，預計未來有潛力再提供約 460 萬平方米，令該區的總供應增至約 700 萬平方米。該區自 2012 年起出售的七幅土地可提供約共 55 萬平方米商業／寫字樓樓面面積；而透過重建或整幢改裝私人發展項目，亦將在未來五年增加相若的樓面面積。我們正推展九龍灣行動區研究和觀塘行動區研究。兩個行動區將可提供約 56 萬平方米商業／寫字樓樓面面積。
- 已完成首階段「九龍東環保連接系統的詳細可行性研究」的公眾諮詢，確立了環保連接系統採用高架模式的大方向。現正進行下一階段的可行性研究工作，包括建議的詳細走線方案、車站和車廠的位置、日後延伸設計、營運和採購模式、成本以及財務分析等。預計於 2018 年就研究建議方案進行公眾諮詢。
- 繼續在九龍東推展「易行」的概念，改善行人環境及交通狀況，包括為於九龍灣港鐵站旁加建行人天橋進行詳細設計，加強與未來的東九文化中心及附近一帶住宅區的連繫。同時為牛頭角港鐵站擴建及美化行人隧道進行設計，美化公共運輸交匯處和改善行人設施，為前往商貿區和海濱的行人提供舒適的步行環境。繼續推行優化後巷計劃，以改善行人網絡。
- 繼續推展詳細顧問研究，把敬業街明渠轉化成翠綠和充滿生氣活力的翠屏河，並優化周邊的環境及景觀，以發揮協同效應。

- 在針對以工業大廈處所作非法住用用途的執法行動中，加強檢控未履行法定命令的有關業主；繼續研究引入新的法例條文，加強執法力度。
- 繼續審視小型屋宇政策的落實情況和相關事宜。
- 通過主要持份者的參與，令《土地業權條例》的擬議修訂更為完善。
- 在規劃和基建許可及不會引致對環境造成不能接受的影響的情況下，適度提高住宅用地地積比率及放寬其他發展限制，以充分發揮每幅公營房屋用地的發展潛力，並進一步增加部門的人手及資源，以盡可能增加和加快單位供應。
- 繼續執行《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以規管升降機及自動梯的安全，並繼續透過教育及宣傳，提醒負責人須履行條例規定並適時優化其舊式升降機和自動梯，提高安全可靠程度。
- 繼續通過公眾教育、宣傳及專業團體的參與，加強私人樓宇的保養維修。
- 與房協及市區重建局緊密合作，通過多項計劃協助有需要的樓宇業主進行維修及保養工程。有關計劃包括：
 - 長者維修自住物業津貼計劃；
 - 樓宇維修綜合支援計劃；
 - 強制驗樓資助計劃；以及
 - 「招標妥」樓宇復修促進服務。
- 與市區重建局緊密合作，配合該局以全面及小社區發展模式推展重建項目，提升社區整體規劃效益；同時，支持該局就油麻地及旺角展開地區規劃研究，以便探討如何能提升其目前的土地使用效益及重建的潛力，從而尋求更具效益和效率的方法推動市區更新，並把切實可行的執行模式推展至其他地區。

- 繼續推行「支援少數份數擁有人外展服務先導計劃」，向受強制售賣影響的舊樓業主提供適切的資訊及支援服務。
- 進行顧問研究，以便制訂一套建築物抗震設計標準，進一步提升本港的建築物安全。
- 繼續透過豁免修訂土地契約補價的安排，促進私人業主自資興建行人天橋或隧道等建議。
- 繼續建設「單車友善」的新市鎮及新發展區，減少車輛交通的碳排放量，包括繼續分階段改善新市鎮現有單車徑及單車停泊設施（其中 100 個地點預計在 2018 年年底前完成改善工程）。
- 繼續推展新界單車徑網絡，進行屯門至上水段的工程、展開屯門至掃管笏段和荃灣至灣景花園段（前期工程）的詳細設計，以及檢討荃灣至屯門段餘下路段的走線。
- 繼續監督蓮塘／香園圍口岸的港方建造工程，全速建造連接路和旅檢大樓，以爭取口岸在 2018 年年底完成。
- 繼續進行顧問研究，檢討現時只要求發展項目註冊「綠色建築環境評估」認證登記，作為就適意設施申請總樓面面積寬免的先決條件的安排，以期進一步在私人市場推動綠色建築。顧問研究預期可於 2019 年完成。
- 繼續進行全面水資源管理策略的有關檢討工作，以確保可持續運用珍貴的水資源和適時引入新措施，增強本港的應變能力，為氣候變化所帶來的挑戰做好準備。
- 為將軍澳海水化淡廠開展工程招標，並展開相關基建工程。繼續推展於新界東北部（包括上水和粉嶺）使用再造水作非飲用用途的工作；前期基礎設施工程已經開展，我們現正為香港供應再造水計劃制定一個適合香港的財務和法律框架。
- 在進一步探討成立法定海濱管理局的建議之前，繼續伙拍海濱事務委員會，透過專責團隊，運用首階段五億元的專項撥款，推動落實優化海濱的項目，進一步伸延維港兩岸的海濱長廊、美化周邊用地及改善海濱暢達性，供大眾享用。

- 建立城市林務策略，運用通盤方法發展良好城市樹藝作業。繼續發展可持續的城市景觀，推廣植物多樣性，制訂城市樹藝作業備考。
- 促進植物多樣化和營造社區空間，提升戶外空間質素，並透過多管齊下和更積極主動的策略，加強園境規劃及設計；以及推行更完善的植物管理及護養。
- 推動樹藝及園藝行業能力建構，協助樹藝及園藝業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制定資歷架構。
- 提升公眾對城市林務的認識，包括樹木的生命周期規劃及預期壽命，和「植樹有方·因地制宜」的概念。
- 推行更有效的石牆樹風險管理策略。
- 致力在九龍東促成更多能吸引市民及遊客參與的盛事和活動，以及共用觀塘避風塘水體的水上康樂活動。
- 在保育歷史建築基金的資助範疇下，繼續與獲選的非牟利機構緊密合作，推行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首四批建築物的活化項目，並審批維修資助計劃的申請，以及為公眾參與項目及主題研究項目而設的資助計劃的申請。
- 推行第五期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
- 繼續與香港賽馬會合作保育和活化中區警署建築群。
- 為恢復公眾對食水安全的信心，政府會全力推行剛於 2017 年 9 月公布的「提升香港食水安全行動計劃」。措施包括：
 - 訂立香港食水標準及推行用戶水質監測工作，以檢討食水標準；
 - 加強規管水喉物料，亦加強新建水喉裝置的驗收規定；
 - 積極推廣建築物水安全計劃，從而協助物業管理人員妥善清潔和保養水喉及配件；

- 加強有關安全使用食水的公眾教育和宣傳；
 - 在發展局內成立一個獨立專責小組，擔任水質規管監督的角色，並就食水安全規管制度展開詳細研究，以制訂一套適合香港的食水安全規管制度；以及
 - 成立一個食水安全諮詢委員會，就有關食水安全事宜及有關規管制度的研究，向發展局提供意見。
- 我們已開展對《水務設施條例》和《水務設施規例》的全面檢討，並繼續推行以下措施：就負責內部供水系統的設計及建造的人士包括發展商、專業人士、承建商、持牌水喉匠和工人的角色、職責及其註冊制度等範疇諮詢相關持份者；檢討是否有需要監管水管物料供應商以及管制於零售市場出售的水管物料；檢討控罪的罰則以期加強阻嚇力；以及優化審批水管系統的流程。我們會適時就有關《水務設施條例》及其規例的修訂提出建議。
 - 繼續進行活化水體的顧問研究，探討具體可行方案，在進行大型排水改善工程及新發展區的排水規劃時，為明渠及河道加入活化水體意念，務求在有效排水的同時，促進綠化、生物多樣性、美化及進行近水活動等目標，建設可持續排水設施及提供更美好的居住環境。
 - 繼續進行元朗市中心明渠改善工程的設計工作，以提升該區的環境質素和明渠的生態價值。
 - 繼續推行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藉以：
 - 鞏固和美化政府的人造斜坡；
 - 緩減已知有危險的天然山坡的山泥傾瀉風險；以及
 - 為私人斜坡進行安全篩選研究。
 - 完成跑馬地地下蓄洪池的第二期工程和重建及修復啓德河計劃，以紓緩相關地區的水浸風險。
 - 繼續檢討沙田、西貢、大埔、大嶼山、離島、屯門、荃灣、葵青、港島北、淺水灣及大潭的雨水排放整體計劃，以評估這些地區的

水浸風險，並提出改善措施。

關愛共融 改善民生

新措施

- 探討措施鼓勵私人發展商在發展項目中提供不同類型的福利設施，包括日間幼兒中心、住宿幼兒中心、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安老院舍等。

持續推行的措施

- 繼續推展改善碼頭計劃，以提升多個位於偏遠地方的公共碼頭的結構和設施標準，以回應公眾的訴求和改善一些偏遠的郊遊景點和自然遺產的暢達性。我們已就首階段包括約十個位於新界及離島的公共碼頭進行地區諮詢，現正積極籌備推行相關的工程勘測和設計顧問研究。如獲所需撥款，我們預期於 2019 年開展工程。